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上善黃金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SHANGSHAN GOLD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39)

於2026年8月25日舉行的 股東週年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茲提述上善黃金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均為2026年7月30日的通函(「通函」)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通告」)，內容有關本公司於2026年8月25日(星期二)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釋義及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股東週年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通告所載的所有獲提呈決議案(「決議案」)已按股數投票表決方式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正式通過。

於股東週年大會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為511,880,000股。本公司(a)於股東週年大會當日，概無持有庫存股份(包括持有或存放於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設立及運作之中央結算及交收系統之任何庫存股份)，因此，概無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行使庫存股份之投票權；及(b)概無待註銷並就股東週年大會而言不應計入已發行股份總數之購回股份。據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概無股東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但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於會上放棄投票贊成任何決議案，亦無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任何決議案放棄投票。概無股東於通函內表示有意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任何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因此，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就全部決議案投票之股份為511,880,000股。

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任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點票擔任監票人。

本公司全體董事均已親自或以電子方式出席股東週年大會。

股東週年大會各決議案之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附註)		票數 (概約百分比)	
		贊成	反對
1.	採納及通過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及董事會報告以及本公司核數師報告。	191,689,468 (100.00%)	0 (0.00%)
2.	(a) 各自作為獨立決議案，重選下列人士為董事：		
	(i) 鄭浩然先生	191,689,468 (100.00%)	0 (0.00%)
	(ii) 何佳教授	191,689,468 (100.00%)	0 (0.00%)
	(iii) 李婧博士	191,689,468 (100.00%)	0 (0.00%)
	(b) 授權董事會釐定董事酬金。	191,689,468 (100.00%)	0 (0.00%)
3.	續聘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191,689,468 (100.00%)	0 (0.00%)
4.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發行、配發及買賣不超過本決議案通過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不包括庫存股份(如有))總數20%的本公司額外股份(「發行授權」)。	191,689,468 (100.00%)	0 (0.00%)
5.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購回不超過本決議案通過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不包括庫存股份(如有))總數10%的本公司股份(「購回授權」)。	191,689,468 (100.00%)	0 (0.00%)

普通決議案 (附註)		票數 (概約百分比)	
		贊成	反對
6.	待第4項及第5項決議案獲通過後，透過購回授權項下本公司已購回股份總數，擴大授予董事之發行授權以發行、配發及買賣本公司股本中的額外股份。	191,689,468 (100.00%)	0 (0.00%)

附註： 決議案之全文載於通告。

由於第1至6項獲提呈之決議案各自獲得超過50%的贊成票，故第1至6項決議案已按股數投票表決方式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承董事會命
上善黃金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童軍先生

香港，2026年8月25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童軍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李杰峰先生及鄭浩然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何佳教授、梁廷育先生及李婧博士。